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1-031

##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鸿高科”)于2021年6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2个月,到期日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6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10.54元/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84,84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39,360,035.6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5,474,104.1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9月18日到账,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9月18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立信中联验字[2020]沪-0030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募集资金到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关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8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1	2万吨/年高性能纤维-第三类热稳定性纤维(S20)技改项目	31,500.00	11,000.00	016号	甬环建[2018]940号
2	2万吨/年高性能纤维-第三类热稳定性纤维(S20)技改项目	43,549.00	33,547.11	049号	甬环建[2017]113号
	合计	75,049.00	44,547.11	--	--

公司两个投资项目总投资总额合计75,049.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建设投资44,547.11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35,021,662.20元(含利息等),已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311,982,334.84元(其中计提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10,000,000.00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200,000,000.00元,支付专户手续费支出5,982,334.84元)。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闲置的情况。

###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2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公司债券等交易。公司承诺,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到期前,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加快而需要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所需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以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1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2个月。  
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 五、专项意见说明

#### (一)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2个月。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2个月。

####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长鸿高科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2、长鸿高科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作为长鸿高科的保荐机构,再兴证券同意长鸿高科本次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再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1-032

##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基本情况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6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明前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2个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1-019

##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2号”净值型理财产品(XTL1901)、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金额及期限:委托理财产品均为开放式理财产品,无固定期限,申购发生总额为2.69亿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于2021年6月2日至2021年6月21日期间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2.6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余额为1500万元。

现将具体委托理财情况公告如下:

###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通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经营提供稳定的投资回报。

###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结构化	参与方收益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9600	2.791%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8800	2.742%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2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	2.546%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	3000	2.698%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15	2.71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申购的理财产品均为开放式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资金管理的需要。

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公司财务部门将密切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2021年6月2日,全资子公司华峰铝业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9600万元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产品名称: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2)产品币种:人民币  
(3)产品性质: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规模:9600万元  
(5)指定结算账户:435174382440  
(6)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7)浮动收益率范围:2.742%(年化)  
2021年6月9日,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3000万元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产品名称: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2号”净值型理财产品(XTL1901)  
(2)产品币种:人民币  
(3)产品性质: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规模:3000万元  
(5)指定结算账户:100179419300285659  
(6)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7)浮动收益率范围:2.546%(年化)  
2021年6月9日,公司向招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3000万元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  
(2)产品币种:人民币  
(3)产品性质: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规模:3000万元  
(5)指定结算账户:587900128310904  
(6)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7)浮动收益率范围:2.698%(年化)  
2021年6月22日,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1500万元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产品名称: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3月31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4,999,776,433.47	5,439,080,626.08
负债总额	2,336,571,100.00	2,669,015,637.06
净资产	2,664,184,332.57	2,771,064,989.02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1-3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6,166,976.21	-196,316,574.49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36,733,342.24元,上述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占货币资金(含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含有的理财产品)的比例为196.73%。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 五、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但理财产品仍存在银行破产倒闭带来的清算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

### 六、决策程序

202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资金金额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并由公司管理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0.27	无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0.34	无
3	结构性存款	14,210	14,210	8.09	无
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1.06	无
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4.03	无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4.47	无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0.92	无
8	银行理财产品	250	250	0.61	无
9	银行理财产品	750	750	1.97	无
10	银行理财产品	150	150	0.36	无
11	银行理财产品	850	850	2.12	无
12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0.49	无
1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06	无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0.23	无
1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0.92	无
16	银行理财产品	100	100	0.10	无
17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0.96	无
1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30	无
19	银行理财产品	300	300	0.76	无
20	银行理财产品	550	550	1.41	无
21	银行理财产品	660	660	1.71	无
22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1.36	无
23	银行理财产品	900	900	2.49	无
24	银行理财产品	200	200	0.37	无
25	银行理财产品	60	60	0.09	无
26	银行理财产品	520	520	0.63	无
27	银行理财产品	9,000	9,000	2.50	无
28	银行理财产品	9,800	9,800	0.83	无
2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46	无
3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64	无
31	银行理财产品	1,600	1,600	1.500	无
合计		87,680	86,180	47.63	1,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6.71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1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净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1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6,500	
	理财额度			70,000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2021-021

##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汇利丰”2021年第42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及“汇利丰”2021年第42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汇利丰”2021年第42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91天、“汇利丰”2021年第42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36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 2.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8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6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90元,共计募集资金12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06,146,698.1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出具苏公[2020]B01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1年第42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1.40%	至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委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1年第42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1.40%	至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将对实际分析和持续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汇利丰”2021年第426期

产品名称	“汇利丰”2021年第42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投资币种	人民币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1.40%/至3.00%/年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	91天
挂钩标的	欧元/美元汇率
认购开始日	2021年06月21日
认购结束日	2021年06月21日(20:00)
产品起息日	2021年06月23日
认购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机构:起点金额1000万元,按10元递增	
购买本金	5,000.00万元
本金保证	结构性存款产品由中国农业银行(投资者提供)提供全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适用投资者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适合经中国农业银行风险评估合格,风险类型为保守型、谨慎型、稳健型、进取型、激进型机构投资者(不含金融机构客户)
计息方式	1)按365天计算,计息天数按实际结构存款天数计算
计息说明	清算期间结构性存款产品不计付利息
观察定义	投资者因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所导致的任何现有或将来的购收(包括但不限于利息和)开支、费用及任何其他性质的支出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农业银行不对投资者预提此类费用
投资范围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汇率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欧元/美元汇率	欧元/美元汇率/人民币中间价
观察期及观察节点	观察期起息日:2021年06月23日,观察期截止日:2021年09月17日,合计91天,本产品在整个观察期内无观察,观察期开始于每天早9时下午3点,如果某日彭博BFX页面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次日使用此日期最近一个可得彭博BFX页面数据
参考区间	欧元/美元汇率<=0.9395,≥4.0038,其中0.9395为产品起息日至到期日上午10:00彭博BFX页面欧元/美元中间价(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四位)
还本付息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遇非工作日将顺延,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前不分配股息
产品预期年利率	按照目前市场表现,客户预期年化收益: (1)如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欧元/美元汇率都位于参考区间内(不包括区间边界),投资人获得投资收益率为3.00%; (2)如在观察期内,部分日期观察日欧元/美元汇率曾经突破了参考区间(包含区间边界),则投资人获得的按年收益率=预期收益率-下限(预期收益率上限-预期收益率下限)*观察期-突破参考区间期间)-观察期; (3)若在观察期内的每个观察日,欧元/美元汇率都突破了参考区间(包含区间边界),投资人获得投资收益率为1.40%。

产品名称	“汇利丰”2021年第427期
投资币种	人民币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1.40%/至3.00%/年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